

三明市沙县区民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结合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本篇年度报告。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沙县区政府门户网站民政局专栏(<http://www.fjsx.gov.cn/wzq/bmwz/mzj/zfxxgkzl/zfxxgkndbg/>)查阅。联系方式（地址：沙县区凤岗街道李纲中路 33 号，邮编：365050，电话：5822039，电子邮箱：sxmzj5822039@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沙县区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区政府办电子政务科的指导下，积极稳妥地推进，现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政府信息公开基本情况

1.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根据上级要求，我局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通过沙县区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45 条，其中：行政许可类信息 18 条，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类信息 18 条，其他类信息 9 条。

2.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4 年，我局未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3.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局建立健全以各股室提供素材为基础，办公室牵头汇总信息，政府信息公开同步的工作机制，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以来，我局未发生网络失、泄密事件及重大网络舆情事件。

4.平台建设情况

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加强门户网站建设，及时完善更新机构职能，健全工作机制、规范建设管理、强化运维保障，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5.监督保障情况

落实好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做好信息保密审查工作。严格遵循信息公开基本原则，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审查汇总，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确保工作落实到位。

（二）政务公开要点落实情况

1.重点做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信息公开，主要公开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等方面的政策文件、标准目录。例如：城乡低保人员、农村低保人员、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结果等信息；80 周岁及以上老人生活补贴发放情况等信息。

2.强化稳就业保就业信息公开。根据文件要求，我局全年及时发布高校毕业生服务社区、社区工作者招募等就业方面信息 5 篇。

3.规范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严格落实“三级”审核制度，严格审核把关，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严格做好保密审查，有力保

障信息安全。公开信息须经股室负责人、分管领导、主要领导三方审核后及时公开，杜绝错误敏感信息上网内容更新不及时等问题，确保信息内容的准确性。

4.扎实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根据人事调整和工作需要，及时调整充实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专班，由局长陈桂光担任小组组长，党组成员黎晗任小组副组长，局办公室安排工作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具体抓好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与落实，为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坚强的制度保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 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 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 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 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各项工作按有关规定认真组织落实，取得一定成效，但在落实过程也存在不足和问题。一是部分信息更新不够及时：政策文件和工作动态未能做到实时更新，导致公众获取的信息存在一定的滞后性；二是审核把关还不够严密；三是公开的形式比较单一，以文字形式为主，图片、图表、视频等多元化方式较少，与公众的互动性还不够强；政策解读在解读形式、解读实效上还有差距等。

2025 年我局将从以下三方面加以改进：一是提高信息更新频率，确保政策文件和工作动态能够实时更新，提高信息的时效性；二是压实责任。严格遵循“谁上网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和“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强化责任意识，做到尽职尽责，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制度。三是拓展公开形式，提高政策解读工作质量，重视民政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紧密结合民政民生工作实际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力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标准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